

附件2:

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-转移支付区域(项目)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填报单位盖章:闵行区华漕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

转移支付(项目)名称		直达资金-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-沪财社(2023)11号				
中央主管部门		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				
地方主管部门		上海市闵行区医疗保障局	资金使用单位	闵行区华漕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		
资金投入情况 (万元)	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预算执行率 (B/A×100%)		
	年度资金总额:	15.09	15.09	100%		
	其中:中央财政资金	15.09	15.09	100%		
	地方资金					
	其他资金					
资金管理情况		情况说明			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	
	分配科学性	编制依据的充分性与可行性			无	
	下达及时性	下达及时率			无	
	拨付合规性	拨付及时率			无	
	使用规范性	根据文件规定,严格落实“依申请经审批后发放”			无	
	执行准确性	根据文件规定相应的准确发放			无	
	预算绩效管理情况	科学编制预算,预算执行准确、规范			无	
	支出责任履行情况	根据工作流程先由受理、审批、备案。职责清晰、给付有效。			无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
	为进一步体现政府医疗救助制度的托底效应,缓解本市贫困家庭患病群众的医疗困难程度,减轻困难群众就医负担,完善本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本市医疗保障政策体系。		对符合医疗救助的困难患病群众做到应保尽保率100%,提高满意度,医疗救助金和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补助及门诊(住院)起付线补助金及时发放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发放市、区级医疗救助款人次	≥200,对不少于200户困难家庭发放市、区级医疗救助款	100%	无
			低保对象参加居民医保补助人次	≥120,对不少于120人参加低保、低收入对象居民医保发放补助	100%	无
		质量指标	市、区级医疗救助项目执行情况	较好	100%	无
			市、区级医疗救助项目合理性	较好	100%	无
			低保对象参加居民医保补助	较好	100%	无
		时效指标	医疗救助金发放及时性	及时	100%	无
			申请审批流程及时性	及时	100%	无
	医疗救助政策调标及时性		及时	100%	无	
	成本指标	市、区级医疗救助项目经济性	高	100%	无	
		低保对象参加居民医保补助	高	100%	无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医疗救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率	100%	100%	无
			低保对象参加居民医保对政策的知晓率	100%	100%	无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制度建设情况	较好	100%	无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社会服务人员队伍建设	较好	100%	无
医疗救助对象满意度			100%	100%	无	
医疗救助对象家属的满意度			100%	100%	无	
		低保对象居民医保补助满意度	100%	100%	无	
说明	无					

注: 1.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,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。
 2.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,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。
 3.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。